

張亦鏡與國孔爭議

朱秀蓮

建道神學院

Alliance Bible Seminary

22 Peak Road, Cheung Chau, Hong Kong

張欽士在《國內近十年來之宗教思潮》中將1917至1921年定作「討論宗教時期」，認為這時期是「多以科學角度，少意氣之爭」的「宗教思潮的黃金時代」。¹往後的學者亦作相近的分期，他們著重將此時期與非基督教運動作比較，視之為非基運動的預備式背景，是受新文化運動、民族主義和科學主義等因素影響的理性討論時期。²然而，在過去的基督教會史著作中，無論是通史式的著作，還是專題個案研究，對於此時期的重要課題：以孔教為國教及中國教會的回應，卻可說乏善足

¹ 張欽士輯：《國內近十年來之宗教思潮》（北京：燕京華文學校研究科參考材料，1927），頁1。

² 如 Jessie G. Lutz, *Chinese Politics and Christian Missions: The Anti-Christian Movement of 1920-1928* (Indiana: Cross Cultural Publications Inc., 1988), 10, 27-39; 葉仁昌：《五四以後的反對基督教運動——中國政教關係的解析》（台北：久大文化，1992），頁72～73。

陳。³ 究其原委，主要是一般學者急於從「宗教討論時期」走到非基運動，忽略了此時期許多饒具意義的宗教討論。加之日後的非基督教運動席捲全國，國教爭論因而被掩蓋過去。

我們要進一步窺探中國教會在孔教風潮中的回應時，便不能再將問題的重心集中在張文開身上。張文開(1871-1931)，別號「亦鏡」，這亦為其主要筆名。張亦鏡於1905年起加入《真光報》，⁴不久即成為該報主筆，除數次短暫離開外，終其一生在《真光報》事奉，前後歷二十五年之久。而他最為人所樂道的，就是編輯《真光雜誌》，筆耕不絕，並在時代風潮中，不以福音為恥，勇於回應種種對基督信仰的攻擊。

張亦鏡著作等身，擅於衛道，有「基督筆兵」之美譽，⁵有學者盛讚他為「筆掃千軍的基督教文字工作者」。⁶然而，有關張亦鏡的研究，仍付諸闕如。對於這位中國教會史上著名的「辯道士」「護教士」，除了數篇簡短傳記外，並沒有學者對其作系統及全面的整理，評檢其在中國教會史上的位置。⁷因此，本文盼望透過對張與孔教會的論爭，重建這段為人忽略的歷史，以更全面了解二十年代的中國教會面貌。

³ 如楊森編著：《中國基督教史》(台北：商務印書局，1991)和梁家麟的《福臨中華——中國近代教會史十講》皆未有提及。林榮洪則在《中華神學五十年(1900-1949)》中略有論述(頁135)，惟著墨不多。楊天宏則屬例外，他更嘗試以新文化運動為脈絡，尋找「反孔」與「非基」的關係。楊天宏：《基督教與近代中國》(四川：人民出版社，1994)，頁49～55。

⁴ 《真光報》原為《真光月刊》，乃美南浸信會來華傳教士湛羅弼(Rev. Roberts E. Chambers)於1902年在廣州創辦。1917年起改稱為《真光雜誌》(*The True Light Review*)。《真光》雖屬浸信會出版物，但銷量甚廣，讀者群除包括香港、中國及東南亞一帶，更遠達美加、歐洲及非洲等地，參《真光》第30卷第3至12號(1931年3至12月)等各期英文目錄。

⁵ 歐陽佐翔：〈基督筆兵張文開〉，收劉翼凌編：《你應該知道的亞洲聖徒》(香港：證道出版社，1967)，頁33～48。

⁶ 查時傑：《中國基督教人物小傳》(台北：中華福音神學院，1983)，頁79～90。

⁷ 傳記方面，除歐陽佐翔和查時傑的著作外，尚有徐松石：〈張文開先生傳略〉《華人浸信會史錄第五輯——先賢傳略》(香港：浸信會出版社，1972)；應元道：〈二十餘年來之中國基督教著作界及其代表人物〉，《文社月刊》(第1卷第5冊)，頁19～21；劉粵聲：〈張文開先生〉，《香港基督教會史》(香港：基督教聯會，1914)，和陸丹林：〈紀念道滿人間的張亦鏡先生〉(出版資料不詳)。研究方面，林榮洪嘗試將張亦鏡與王明道、

一、背景

民國初年，共和政府成立後，參議院召集臨時約法起草會議，準備暫以臨時約法代替正式的憲法。經過討論研議之後，民國元年3月11日完成臨時約法，並頒布施行，全部共七十六條，其中第二章第六條清楚說明：「人民有信教之自由」。然而，民國初年的政府屢有更替，行使立法權的議會又常有更動，以致遲遲無法把憲法正式敲定。⁸ 1913年（民2年）4月8日，國會正式開會後，即有人欲更改民國憲法，廢除宗教信仰自由，並提出立案，以孔教為國教。

關於以孔教為國教的倡議，其實早在1898年，康有為⁹已上書光緒，建議中央政府設孔教部，全國通用教堂，官民每週上教堂拜孔，教堂總主教掌全國教育，並跟隨基督教之例，以孔子的生年為準更改曆法。¹⁰ 民國成立後，康有為即成為孔教運動的重要推動者。1912年10月，康有為學生陳煥章¹¹與麥孟華奉康有為之命，與沈曾植、梁鼎芬、嚴復等在上海組織「孔教會」。1913年2月，康有為為了提升儒學的地位，在其創辦的《不忍》雜誌上提出「憲法草案」，重申「以孔教為

倪柝聲作比較，對照三人在福音與文化的不同立場。見林榮洪：《中華神學五十年（1900-1949）》，頁170～172，228～233。

⁸ 查時傑：〈民初的政教關係——兼論近代中國政教關係三模式〉，收李齊芳主編：《中國近代政教關係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淡江大學，1987），頁254～255；Charles A. Keller, "Nationalism and Chinese Christians: The Religious Freedom Campaign and Movement for Independent Chinese Churches, 1911-1917," *Republican China* XVII:2 (April 1992): 30-38。

⁹ 康有為是主張以孔教為國教運動的靈魂人物，亦是最早力促作實質和經濟改革的人物之一。戊戌變法失敗後逃亡海外，並於華埠成立孔教會。他認為道德是拯救中國的不二法門，因為哲學和法律都不能有效地管理人的行為，那麼重整道德最有效的方法便是建立國教，使人對超自然力量產生敬畏，和對倫常作無條件的服從，以發揮道德的約束力。這觀念影響著大部分孔教會人士。

¹⁰ 周策縱著，蔡振念譯：〈五四前後的孔教與反孔教運動〉，《大陸雜誌》第76卷第3期（1988），頁22。

¹¹ 陳煥章，廣東人，曾中進士，後赴美留學，取得哥倫比亞大學博士學位。是康氏弟子中對孔教運動最熱心的人，亦為香港孔教學院院長。著有《孔門理財》三十六卷（英），收入哥倫比亞大學法政叢書；《孔教世法》二十四卷；《孔教論》及《存論篇》等。〈香港孔教學院院長陳煥章博士略〉（民二十二年），鄧浩然編：《孔教叢錄選粹》（香港：編者自印，1968），頁30～33；黃克武：〈民國初年孔教問題之爭論〉（1912-1917），《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歷史學報》第12期（1984），頁203。

國教」的主張。同月，孔教會也在北平發行《孔教會雜誌》。對此，袁世凱政府深表嘉許，並立即批准立案。

1913年6月，袁世凱發布「通令崇孔聖文」，盛讚孔子為「萬世師表」，指儒學不僅「日月之無傷，江河之不廢」，更是「國家強弱存亡所系」，宣稱中華民國將「根據古義，將祀孔典禮，折衷至當，詳明規定，以表尊崇，而垂久遠」，¹² 並且決定恢復祭孔。6月15日，陳煥章藉梁啟超支持之名，再向國會提議在未來的憲法中明訂孔教為國教。八月杪，陳煥章、梁啟超、嚴復、夏曾佑、王式通等以孔教會名義，向參、眾兩院提出「請定孔教為國教」的請願書，並企圖游說國會議員在憲章中正式承認儒學為「國教」。¹³ 因此，國會在起草憲章，制定有關政教關係的條款上，一開始就遇到孔教問題的干擾：

憲法起草委員於大綱十二條議畢（9月23日），尚有要各委員繼續提出之大綱，第一為憲法內有無規定地方制度之必要，第二即陳銘鑑提出之孔教應否於憲法中定為國教案。……當時贊成發言者為汪榮寶、向乃祺，又朱兆莘提案以「孔教為國家教化之大本」、黃贊元提案為「中華民國以孔子之道為風化大本」。反對者為何雯、徐鏡心、伍朝樞……表決結果率將該問題打消。

經過了冗長的辯論後，「孔教為國教案」雖然未能成立，但國會最後卻通過「國民教育以孔子之道為修身之大本」，這就是「天壇憲法草案」第十九條二項。有分參與是次會議的吳宗慈指出，國孔問題不僅在國會內引起討論，甚至在全國各地都展開了激烈的討論：

此孔教案在憲法起草委員會中曲折經過之情形，亦即中華民國憲法史上教爭之發軔也。時全國輿論及各教教民議論蜂起，文電交馳，各是其是，各非其非，莫相上下。¹⁴

¹² 楊天宏：《基督教與近代中國》，頁51。

¹³ 陳煥章：〈孔教會第一次全體代表陳煥章嚴復夏曾佑梁啟超王式通等向兩院請定孔為國教書〉（民二年癸丑），鄧浩然編：《孔教叢錄選粹》（香港：編者自印，1968），頁5～6。

¹⁴ 吳宗慈：《中華民國臨時約法及其緣起》，中國現代史料選輯：「民國憲政運動」（台北：正中書局，1978），轉引自查時傑：〈民初的政教關係——兼論近代中國政教關係三模式〉，頁254～255。

同年9月，袁世凱不理反對聲音，身穿按周代式樣設計的衣冠，親率軍政官員到孔廟祭孔。另一方面，孔教會亦於9月在曲阜召開第一次全國大會，會中推舉康有為出任總會長，議決將總會遷往北平，並印行《孔教會雜誌》。¹⁵

眾所周知，中國封建王朝的政治權力不僅由「天命論」加以代代相續，而且由儒家的社會統治理論模式予以規範。因此，復興儒學，倡議將孔教立為國教，實不能不教人聯想到國學為次，政治為實，復辟帝制才是其真正目的。不過，由於儒學體系以「正統」身分存在於中國二千多年，已成為中國傳統的重要內容，所以倡議孔教之舉雖潛伏著復辟帝制的隱含議程，但仍獲得不少人支持。其時，除了孔教會外，國中尚有不少以尊崇孔孟為宗旨的會社，如孔社、孔道會、崇聖會、經學會、寰球尊孔總教會等等。¹⁶

然而，復興儒學運動很快便激起了各方的強烈反對。1913年，當袁世凱發布〈通令崇孔聖文〉後，立即受到批評。批評者在《中華新報》發表社論，揭露袁是「借祀孔子之名，為收拾人心之具，行帝制復活之實」。孫中山亦於1914年發表〈討袁檄文〉，揭露袁世凱祭天尊孔是為了復辟帝制。¹⁷章太炎在袁世凱鎮壓二次革命之後，亦寫下了〈駁建立孔教議〉，指袁祭天祀孔只是欺騙黎民百姓之舉。他認為將儒學樹為「宗教」，是「杜智慧之明，亂清寧之紀」。¹⁸章太炎甚至明確規定，任何人若有意加入他所開辦的國學會，都必須先脫離孔教會；可見其強烈的反對態度。

袁世凱去世後，黎元洪於1916年繼任為大總統，國會重開。由於國教的設立直接威脅到各宗教的生存空間，所以各宗教團體紛紛展開各項游說工作。當時北京基督教界領袖為保存信仰自由，乃聯合天主教、

¹⁵ 周策宗：〈五四前後的孔教與反孔教運動〉，頁22。

¹⁶ 楊天宏：《基督教與近代中國》，頁51～52。

¹⁷ 孫中山：《孫中山全集》第3卷，頁90。

¹⁸ 章太炎：〈駁建立孔教議〉，收《太炎文錄》第2卷；轉引自楊天宏：《基督教與近代中國》，頁53。

東正教、佛教和回教等宗教團體組成「信教自由會」，¹⁹ 攜手抵銷孔教會對國會的影響。²⁰ 他們致力在政治行動上發揮影響力，進行游說工作，並透過演說、印發〈請願信教自由近訊〉、通電、著述等不同途徑，以爭取各方面的支持，反對以孔教為國教。²¹ 他們更先後兩次直接向黎元洪請願，要求取消憲法草案第十九條二項，指出這與宗教自由的憲法原則相違背。又聯絡國會議員，嘗試影響他們的決定。²²

另一方面，孔教會則於9月再次上書兩院，要求立孔教為國教，甚至策請各督軍省長協助，再為「國孔」的主張造勢。²³

二、張亦鏡與孔教會的論爭

1917年（民6年）2月9日，孔教會在香港的機關刊物《國是報》發表宣言，進一步為設立國教製造輿論。宣言發表後，香港的基督教《大光報》²⁴ 即作出回應，繼而與《國是報》展開了一場為期三十多天的激烈爭論，由1917年2月9日至3月14日止。數月後，即1917年6月，張亦鏡把雙方激辯的文章輯錄出版，名為《大光破暗集》。該書於同年10月即行再版，可見它備受重視，甚為暢銷。下文乃以《大光破

¹⁹ 天主教代表為馬相伯，誠靜怡為基督教的主要代表。身為司法次長、聖公會會友的徐謙則被推選為總會長。陸丹林：〈徐謙與基督救國會〉，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廣東文史資料》，第八輯（廣東：人民出版社，1962），頁110。

²⁰ 信教自由會的成立與工作，可參 George Ch'ien Hsu, "The Society for Religious Liberty," in *China Mission Year Book 1917* (Shanghai: Christian Literature Society, 1917), 34-37。及誠靜怡在《教務雜誌》的報告，C.Y. Cheng, "The Struggle for Constitutional Religious Liberty," *Chinese Recorder* XLVIII: 4 (April 1917): 265-69。

²¹ 陸丹林：〈徐謙與基督救國會〉，頁110。

²² 有學者指他們爭取到一百名國會議員加入，支持信教自由政策，見 Lutz, *Chinese Politics and Christian Missions*, 27-31。

²³ 陳煥章：〈上參眾兩院請定國教書〉（民五年），鄧浩然編：《孔教叢錄選粹》（香港：編者自印，1968），頁7～12。張亦鏡：《駁陳煥章博士說教之謬》，四版（上海：中華浸會書局，1931），頁2。亦有認為孔教會的舉措，是基於對宗教聯合會的激烈回應，參邢福增：《基督信仰與救國實踐——二十世紀前期的個案研究》（香港：建道神學院，1997），頁63。

²⁴ 即《大光日報》，為香港教會於民國2年所成立。〈香港大光報十週年紀念號出版後之一封信〉，《真光》第21卷第3、4號合冊（1922年2月15日），頁77。

暗集》為研究對象，梳理孔教與基督教對設立國教的正反理據，並從「國家與宗教的關係」，和「國教與宗教信仰自由」兩方面作分析。

（一）國家與宗教的關係

甲、富強基礎

《國是報》在宣言中指中國數千年來雄圖厚基，巍巍大國，近百年卻竟淪落至任人宰割的地步，究其原委，是因為佛教傳入中國後，使士人捨本逐末，「流入邪道」；而「輓近耶穌教更航海而來，設立牧師、立教堂……而中國於是益復不振矣」。作者從此得出結論：「是故中國多一信外教之人，即中國衰亡多一分……自佛教來，國衰矣，而耶穌教又來，中國安得而不亡？」那麼中國人可作何種選取，以促成國家的富強？答案自然是孔教，「孔教則不然，愈彰愈明則國家愈臻富強」。²⁵既然孔教能使國家富強起來，便應立孔教為國教，否則「不定孔教為國教，中國必亡」²⁶；因為「保教即保國，保國先保教」²⁷。

從宣言可見，孔教會鄙視佛教和基督教等外來宗教，認為中國國勢由盛轉衰是由此等宗教造成，惟有保障大教——孔教，才能使垂危的中國富強起來。

對於這個論調，張亦鏡以中國歷朝的更迭，反詰「任人宰割」的定義，繼而否定孔教能令中國富強之說。他指出，中國並非在百多年前才因列強入侵而受人宰割，而是早在魏晉南北朝、五胡亂華、宋之遼金、明之滿清，已被人侵吞宰割。可見一個國家的盛衰更迭，不能僅僅歸咎於宗教因素。既然中國亦曾敗於其他外族手上，孔教會便不能誣衊基督教是亡國之教。²⁸在時代的巨輪下，張亦鏡也同樣關心中國的富強問題，一如大部分知識分子，他也同意國家問題的關鍵乃在乎「人心」，

²⁵ 菱花：〈本報（國是報）宣言書〉，收張亦鏡編：《大光破暗集》，再版（廣州：美華浸會書局，1923），頁9。

²⁶ 澄父：〈斥某印刷品執春秋無理取鬧及其連日之狂悖〉，《大光破暗集》，頁65。

²⁷ 贖聲：〈陳相兄弟聽著〉，《大光破暗集》，頁71。

²⁸ 亦鏡：〈詰某印刷品〉，《大光破暗集》，頁11～13。張亦鏡在編注中注明，以「某印刷品」代替《國是報》，是不欲直指其名，張揚其惡，見頁11。

不過，他認為國人若能「萬眾一心、不鬥黨見、不分教派，一致以鞏固國基為職」，便已經是從根本解決國家的問題了。²⁹

乙、立國精神

除了從立孔教以助國家富強來支持「國孔」外，孔教會又以立國精神為基礎，指出其實在過去數千年來，孔教業已扮演了國教的功能，現在使之成為國教，只是正其名而已。首先，每一個國家都應該有其本國精神。孔教會認為「宗教皆導人向善」，從個人來說，選擇任何宗教問題不大。因為每人擇師選教，一如個人的喜好一樣，往往是依據其感覺而出。這方面既無可厚非，亦無需斤斤計較，因為這是個人的喜好。不過，若從國家的立場出發，則不一樣了。國家應該有其國本之精神，而孔學便是中國數千年來的主流，是中國的真精神。

儒家孔學，是中國人數千年來的國情習性，不少中國人在童年時入讀私塾，且須向著寫上「大成至聖先師孔夫子之神位」的紅紙黑字跪拜，這就已經是國人奉孔教為國教的具體表現了。³⁰ 由此可見，以往雖然無名，但有實，從宗法、科舉考試制度，到全國街道遍佈的孔廟，已在在說明孔學孔教在中國的「國教」地位。而正因為孔教具有國教的性質，是故即或改朝換代，甚至外族入侵統治，他們仍以儒家精神為法統，使之至今不斷承傳，說明孔教這真精神在中國歷久不衰。³¹ 如今將孔教立為國教，只是將實際的國情加以載明，「以原有之教，定為國教，其理至順」。³² 因為以往中國沒有國家的觀念，才未有將孔教定為國教，但如今民國既定，便應為孔教正名。³³ 過去一朝，上至元首，下至普遍的黎民百姓都宗仰孔教，從人數上作定義，它實在是有實無名的「國教」。現在民國既立，便是正其名的好時機。這是在沒有違背憲法下進行的。國會議員應透過孔教會的宣言及連日來的言論，詳加考

²⁹ 亦鏡：〈詰某印刷品〉，頁12～13。

³⁰ 澄父：〈斥某印刷品執春秋無理取鬧及其連日之狂悖〉，頁59～60。

³¹ 澄父：〈斥某印刷品執經滅教及陳相兄弟之悖謬〉，《大光破暗集》，頁94～95。

³² 大聲：〈孔教——耶教〉，《大光破暗集》，頁67～68。

³³ 澄父：〈斥某印刷品執春秋無理取鬧及其連日之狂悖〉，頁58。

慮，贊同以孔教為國教，「從立法上制勝，滿足吾人之願望也」。³⁴ 同時亦滿足數千年來的民心所趨。³⁵ 使植根於中國的真精神，中華民族的真色彩，得以繼續發揚。

一如康有為，孔教會認為孔子早言共和政體：「孔子政義之高，在數千年前便有志於共和之治耳。」³⁶ 孔子史識高博，「知國家社會之進化，及國家思想與時代關係」「史識獨高，開社會進化之先河」。³⁷ 抑且，「大同小康」是孔子的政學，而禮運大同與民主共和政體又沒有相違背。孔子既然早在數千年前經已提倡民主共和政體，今日民國既立，便應當國孔，以示對孔子的尊敬。雖然國內有不少少數民族，但其中仍以孔教徒最多，在「少數默認多數」的原則下，應當國孔。議員若反對議案，便是背叛民意了。³⁸

總的來說，孔教會認為孔教已經是中國的真精神，是數千年來奉行的國教，現在討論的重點，就是將國人實行多年尊奉孔教的習性寫入憲法中，³⁹ 以達致「固定國本，保守國性，發揚國粹，維持國俗」。⁴⁰

（二）國教與宗教信仰自由

甲、國教是否違反宗教自由？

張亦鏡不否認儒家是中國國粹之所在，⁴¹ 但他不認為這是將孔教立為國教的理據。因此，對於孔教人士提出中國必須以孔教為共和立國的精神，張亦鏡乃從「宗教信仰自由」的立場予以駁斥，由是將爭論的

³⁴ 鐸：〈敬告孔教會〉，《大光破暗集》，頁 69～70。

³⁵ 贖聲：〈陳相兄弟聽著〉，頁 71。

³⁶ 澄父：〈斥某印刷品割裂禮運排斥國孔教之謬〉，《大光破暗集》，頁 52。

³⁷ 澄父：〈斥某印刷品執春秋無理取鬧及其連日之狂悖〉，頁 60～62。

³⁸ 澄父：〈斥某印刷品陳相兄弟之不通及矛盾〉，《大光破暗集》，頁 117。

³⁹ 澄父：〈斥某印刷品執經減教及陳相兄弟之悖謬〉，頁 92～93。

⁴⁰ 陳煥章：〈明定原有之國教為國教並不礙於信教自由之新名詞〉，經世文社編：《民國經世文編》；收吳相湘主編：「中現代史料叢書」第一輯（台北：文星書店，1962），頁 1237。

⁴¹ 亦鏡：〈再斥某印刷品宣言之謬妄〉，《大光破暗集》，頁 17。

中心，轉向國教是否有違宗教信仰自由的問題。張指摘《國是報》在宣言中排斥甚至詆毀其他宗教，無疑已是違反了憲法賦予的信教自由精神。孔教會在倡議以孔教為國教之時，雖然曾聲明准許人民信仰其他宗教，但如今國教未立，卻竟先在宣言中侮辱其他宗教，他日孔教成為國教後，便勢必將中國基督教趕盡殺絕。⁴²

張氏歸納出反對立孔教為國教的理據有二：一、孔教作為一種舊禮教，不合於當今之共和體系；二、好些少數民族是「偏宗佛回」的，若單崇一教，便會產生不公平現象。⁴³

對此，孔教會認為國孔並不會違反宗教信仰自由的原則，或造成不公平現象。他們認為，設立國教與宗教自由根本是沒有抵觸的。⁴⁴ 陳煥章上書兩院時，便列舉了十一個明定國教的國家及其憲法，指出雖然有些國家（如智利）在設定國教後便不予人民有信教自由，但亦有國家扶助國教並准許信教自由（如盧森堡）。但陳相信，中國在這方面將會比各國更寬大處理，使國教與信教自由沒有抵觸。⁴⁵ 國孔以後，一方面，仍依隨憲法規定，實施宗教自由，另一方面以孔教為國教。對此，孔教會的餐霞以人的身體，頭目手足作比喻：

吾且即軀體為喻，一人之身頭目手足備焉，既不能強頭目與手競長，尤不能強手足與頭目競大。今明定孔教為國教復加以信教自由之條文，直正其頭目以穴其手足之謂耳。非養其頭目而斷其手足之謂也。

以孔教為國教，非絕對的不使他教生存之謂也。況憲法上保障各教之權利，一視同仁，固無畸輕畸重於其間也哉。⁴⁶

⁴² 亦鏡：〈詰某印刷品〉，頁13。

⁴³ 餐霞：〈國教問題評議〉，《大光破暗集》，頁27。

⁴⁴ 陳煥章：〈明定原有之國教為國教並不礙於信教自由之新名詞〉，頁1236～1239。

⁴⁵ 陳煥章等：〈孔教會請願書〉，經世文社編：《民國經世文編》第四冊（台北：文星書店，1962），頁1252～1254。

⁴⁶ 餐霞：〈國教問題評議〉，頁29。

簡言之，國孔並不妨礙宗教自由，國孔後仍有宗教自由：「對於憲法制定，則主張以孔教為國教，絕對的信教自由。」⁴⁷ 在歐美各國中，只有美國沒有定立國教，這證明了設立國教仍是各國所奉行的。所以，國孔不會造成此消彼長，或導致任何矛盾和衝突，也不會令其他宗教消亡。

對於孔教會強調國孔與宗教信仰自由沒有抵觸的說法，張亦鏡並不以為然。他仍堅持宗教信仰自由的立場，重申設立國教的弊端。他指出，政府若立了任何一個宗教為國教，便不能實踐宗教自由政策。⁴⁸ 因為政府會賦予國教特殊待遇，而國教亦變成政府其中一個部門，成為政治機關。⁴⁹ 而從陳煥章所列舉的十一個國家來看，便能發現其中四分之三是「不許信教自由」「不言信教自由」及「限制其他宗教」的。⁵⁰ 在這十一個國家中，奉行君主國的亦佔多數。張認為「民國憲法，應取法民主先進國，不應取法君主國」。⁵¹ 他遂引美國為例，指出歐洲居民遷往美洲居住的其中一個原因，就是為了離開一個有國教的國家。美國雖然以基督教立憲，但因鑑於政教合一的流弊，而沒有立基督教為國教，反而實行政教分離政策。張強調，定立國教，不論是哪一個宗教，都只會帶來負面影響，強令人民無可選擇。至於將現時國內的儒釋道耶回定為公認教，然後立法取締五大教以外的宗教，張亦表示強烈反對，因為信仰是個人的私事，應當賦予最高的自由，⁵² 避免讓政治力量介入其中。

對於孔教會認為，民國是孔教所促成，而要求將孔教立為國教，張認為這全然是不了解立國教的真正問題所在。張相信，只有維持信仰自由，才能「長保己教不廢」⁵³。如今孔教徒要求國孔，只會失卻原有的自由。

⁴⁷ 澄父：〈斥某印刷品割裂禮運排斥國孔教之謬〉，頁 52。

⁴⁸ 亦鏡：〈論信教自由非廢孔〉，《大光破暗集》，頁 32～33。

⁴⁹ 張亦鏡：《駁陳煥章博士說教之謬》，頁 43。

⁵⁰ 張亦鏡：《駁陳煥章博士說教之謬》，頁 40。

⁵¹ 張亦鏡：《駁陳煥章博士說教之謬》，頁 41。

⁵² 張亦鏡：《駁陳煥章博士說教之謬》，頁 45。

⁵³ 亦鏡：〈論信教自由非廢孔〉，《大光破暗集》，頁 34。

張亦鏡指出，作為基督徒，也可以聲稱今日的民主制是源自聖經馬太福音二十章，繼而倡議立基督教為國教，但基督徒並沒有如此建議，因為這樣只會「礙人信仰之自由」。⁵⁴ 由此可見張亦鏡反對國孔，並非因他排斥其他宗教，以為應該立基督教為國教，而是他從根本反對設立國教。他相信維持宗教信仰自由是最重要的原則。

乙、反國教不等同反孔教

孔教會堅稱，一國的真精神，也就是其國教。所以若反對國孔者，即反對孔教是中國的真精神，也就等同廢孔，⁵⁵「其禍必至於國粹淪亡，國基顛覆，國性消滅，國俗乖戾，而國且不保矣」。⁵⁶

張亦鏡不否認儒家在中國的影響，不過這也未能成為國孔的理據。首先，儒家也不完全是中國的真精神，因為中國尚有滿、蒙、回、藏等民族，他們各有自己的宗教及主流價值思想體系。對他們而言，儒家並未有造成重大的影響。另一方面，若今日定立孔教為國教，他日也可以立其他宗教為國教。張特別以其他民族為例，有一天若由非漢族人出任總統，他亦可以同樣以彼之道，定立該民族所信奉的宗教為國教。抑且，雖然過往的外族如遼、金、元、清等入主中國後，皆以孔子之道治國，但事實是，他們先對中國有野心，欲入侵統治，「未入主已先謀以孔道得中國」，⁵⁷ 利用孔教作為侵吞中國的手段，而並非真的受孔孟之道所教化。再者，若由信教人數之多寡來決定哪一宗教為國教，那佛教更可當之無愧了。⁵⁸ 是故，立國教是不智的，而孔教會所列的原因也不能成為有力的理據。

為了進一步說明自己的立場，張亦鏡特別強調，他反對以孔教為國教，所針對的只是「國教」的設立，因為這有違宗教信仰自由的原則，而不是針對孔教本身：

⁵⁴ 亦鏡：〈國教餘談〉，收《大光破暗集》，頁42～44。

⁵⁵ 澄父：〈斥某印刷品陳相兄弟之不通及矛盾〉，頁112～113。

⁵⁶ 陳煥章等：〈孔教會請願書〉，頁1254。

⁵⁷ 亦鏡：〈某印刷品乃至今仍不明國教真解耶〉，《大光破暗集》，頁75～76。

⁵⁸ 亦鏡：〈某印刷品乃至今仍不明國教真解耶〉，頁77～78。

記者(即張亦鏡)係反對國教，非反對孔教。孔教萬無可反對之理，亦萬無人敢萌反對之心。國教則無一人不反對。無論定孔教為國教應反對，即定佛教、或定回教、耶教為國教，亦無一不應反對。⁵⁹

一如張的聲明，他所針對的，並非孔教，而是針對立國教而言。張再次援引歐美等國為例，指出設定國教對國家及不同宗教來說都不是一件好事。

倘中國一向以孔教為民之教，不依賴政府，則人人皆頂天立地，人人皆能保教，人人皆能昌孔教。平昔既無以政權行孔教可以得民心之已事傳播於世，異族自無由藉孔謀中國之心，即使亦有如遼太宗、元世祖者出，欲以尊中國教得中國，而我既各裕獨立性質，彼亦萬無術得以售其奸。⁶⁰

張引用內山正如在〈世界宗教〉中對國教的定義，指出立國教後，國家對該國教的控制，及容易流於迫害其他宗教。而且，在國家的蔭庇下，國教徒反走向萎靡，比不上民教徒之獨立獨行。⁶¹張的目的，是希望透過基督教的經驗，提醒孔教會，國教不僅無助於該教的增長，反致使教會依賴政府，並讓政府有干涉宗教的機會。在中國，則甚至會再次重演「異族以孔教為餌而謀亡吾中國之怪劇」。

孔教會對張亦鏡的分析並不欣賞，他們只相信不贊同立孔教為國教的，便等同排斥他們，所以指張亦鏡「連日排斥孔教」。⁶²

由此可見，雙方雖然也強調信仰宗教自由的重要性，但對國教一事則有不同見解。孔教會出於對儒家傳統的擁抱和肯定，或政治目的而要求國孔，認為國孔並不代表宗教自由不能實行，國人仍然可以自由選擇宗教，⁶³就如不少國家既定立國教，亦持守宗教自由原則。但張則徵

⁵⁹ 亦鏡：〈國教餘談〉，頁45。

⁶⁰ 亦鏡：〈某印刷品以遼元能以孔道得中國為孔教榮之可異〉，《大光破暗集》，頁104。

⁶¹ 亦鏡：〈某印刷品以遼元能以孔道得中國為孔教榮之可異〉，頁102～103。

⁶² 澄父：〈斥某印刷品執春秋無理取鬧及其連日之狂悖〉，頁57。

⁶³ 澄父：〈斥某印刷品執春秋無理取鬧及其連日之狂悖〉，頁64～65；〈再斥某印刷品之無理取鬧〉，頁128。

引史實，指出立國教的壞處，並強調立國教與宗教自由政策是難以並行的。

三、小結

(一) 國教運動的結果

3月13日，《國是報》刊登〈對於某印刷品陳相兄弟最後答詞之辯論〉，認為張亦鏡連日不斷的筆攻，是要「封禁我報」。⁶⁴翌日，《大光報》刊登了張亦鏡的〈再與三代大同腥書〉回應。此後，孔教會再沒有反駁文章，有見及此，張亦鏡也就收筆了，而雙方持續個多月的爭論，至此劃上句號。這一場激烈的筆戰，雙方往還三十多天之久，張亦鏡一人與《國是報》署名「菱花」「餐霞」「大聲」「澄父」等作者對陣。兩軍對峙，一方竟多次易帥，單從這一點，已可見誰勝誰負，孰優孰劣。

1917年5月14日，國會重開制憲會議。結果支持與反對國孔的議員仍爭持不下，投票數次均無結果。最後雙方互讓，廢去「天壇憲法」草案中「國民教育孔子之道為修身之大本」，而改為「中華民國人民有尊崇孔子及信仰宗教之自由，非依法律不受制限」。⁶⁵國教運動至此告終。孔教會倡議立孔教為國教的動議，最終因未獲得三分之二議會成員的贊成而未能通過，⁶⁶只好以悲痛的心情向全國支持者交代。⁶⁷

⁶⁴ 澄父：〈對於某印刷品陳相兄弟最後答詞之辯論〉，頁200。

⁶⁵ 黃克武：〈民國初年孔教問題之爭論（1912-1917）〉，《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學報》第12期（1984），頁215～216。

⁶⁶ 在評價是次國教爭議時，有人認為基督教為要維持宗教信仰自由，防止孔教成為國教，其自身亦失去成為國教的機會。見 H.K. Wright, "The Confucian Revival," *The China Mission Year Book Being "The Christian Movement in China 1914,"* ed. D. MacGillivray (Shanghai: The Christian Literature Society for China, 1914), 69。

⁶⁷ 陳煥章：〈孔教會為憲法起草委員會否決國教敬告全國同胞書〉（民六年），鄧浩然編：《孔教叢錄選粹》（香港：編者自印，1968），頁12～18。文中以受害者的姿態指教外人士對國孔的大力反對，兩院對「宗教」的誤解和對全國孔教徒的漠視。

（二）張亦鏡的位置

1917至1922年間，因尚未受反帝國主義情緒的影響，國人對宗教仍能維持理性的討論。而對於應否立孔教為國教的爭議，除了是大家對國學傳統的意見，和對各宗教的崇抑外，更掀起宗教討論的熱潮。此時期討論的重點和核心是：儒家是否宗教，或兼具宗教功能？而走出封建帝制，建立民主共和政體的中國又是否需要宗教？一個現代化的國家還需要宗教嗎？

一般知識分子認為，要使中國富強、現代化，不能純粹學習西方的技術和制度，而必須把國人的根本思想完全改變。就此觀點，學習西方文化的過程中，除科學和民治精神外，是否也應當引入西方宗教，便成為爭論的焦點。部分知識分子認為，宗教與文化有密不可分的關係，兼具社會及個人功能。不過，部分知識分子則反對輸入西方的基督教和天主教，認為中國的修身之學，絕對不亞於洋教。⁶⁸ 另一部分知識分子則認為，宗教所發揮的功能可被其他學科取代，加之宗教提倡的神蹟違反科學，故應摒棄。蔡元培的〈美育代替宗教〉可謂其中的代表。

在這些反對引入西方宗教的聲音中，有的認為中國的精神文明較西方優勝，故極力提倡固有的宗教；有的倡議立新，採取各教的優點以創立一新宗教；⁶⁹ 孔教會則主張以儒家為國教，並因而引起激烈的討論。

張亦鏡則走出這種桎梏，肯定現存於中國及世界各國的宗教，又透過參照歐美各國的情況，指出宗教與現代化國家是沒有衝突的。他相信，無論個人或是民族、國家，在任何階段都需要宗教，但國家不應定立國教，要求國民跟從。他堅持政教分離的原則，反對讓政治介入宗教，亦反對宗教依附政治而生。張雖然持基要、保守的信仰，但他並未因此而否定其他宗教，並且尊重儒家在中國的地位。張持著開放的視野，主張「宗教信仰自由」，有力地回應孔教會的攻擊及疏理國教問題。

⁶⁸ 蓋少令原稿，陳煥章譯：〈孔教乃中國之基礎〉，收經世文社編：《民國經世文編》第四冊（台北：文星書店，1962），頁1238～1239。

⁶⁹ 張欽士：〈序〉，《國內近十年來之宗教思潮》（北京：燕京華文學校研究科參考材料，1927），頁2～3。

張亦鏡那諷刺的筆觸，通白的言詞，或許令人質疑其嚴謹性，⁷⁰但他確實能針對國教問題所在，並社會當下的討論而積極回應。就這一點來看，他是十分出色的。以是次孔教風潮來看，雖然張對設立國教的觀點散見於十多篇文章，但我們也能從中管窺其脈理。他並沒有如孔教會一般，在文中指摘其他宗教，相反，他以宗教信仰自由為主要立論，闡釋設立國教對國家以及各個宗教（包括孔教）的負面影響。指出宗教信仰自由的真意，乃是在沒有指令或禁制下，各人可按個人喜好選擇信仰，這對孔教並不構成威脅。孔教會認為國教是建立國家道德和富強的基礎，張亦鏡卻覺察到國教帶來的衝突與腐化，民主國家應奉行可貴的宗教自由原則。

查時傑在闡釋民國期間的宗教討論及反教浪潮時，將基督教方面的回應分為五派：一、恐懼；二、漠視；三、攻擊，其中以廣州的張亦鏡最為積極；四、背叛，如一些學生及教友在這運動下開始對信仰產生懷疑，甚至放棄信仰；五、接受並改革，如張欽士、晏陽初、徐寶謙、謝扶雅等。⁷¹查的分類包含整個宗教討論時期至反教浪潮，可謂囊括了所有基督教人士。但設若我們將焦點放在以具體行動回應是次孔教風潮者，在芸芸信徒領袖中，則只有張亦鏡和「信教自由會」。

張亦鏡的工作無疑有別於「信教自由會」，他並沒有透過請願、游說總統及國會議員等政治行動，反對孔教會的國教運動。但他透過《大光報》的空間，在長達個多月的時間，連日撰文與《國是報》就國教問題辯論，促使更多信徒及國人了解當時的國情，以及設立國教所引起的問題。張亦鏡所能觸及的廣闊面，並所發揮護教士、辯道士的角色，實當得到肯定。

⁷⁰ 張亦鏡那種語帶漫罵、富攻擊性的言論，亦曾被孔教會譏諷：「此等小氣之人……咆哮不休，幾至用武……其性躁量隘者。」見大聲：〈觀奕記〉，《大光破暗集》，頁31。

⁷¹ 查時傑：〈民國基督教會史（二）討論宗教時期（1917-1922）〉，《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系學報》第9期（1982），頁257～294。

撮 要

民國初年，康有為等人致力復興儒家思想，成立孔教會，更倡議立孔教為國教，此舉隨即引發廣泛討論，當中以基督教界和國民黨員之反對最為激烈。位處南方的張亦鏡，與孔教會就國教問題展開一場為時三十多天的辯論。本文就是次爭議，以「國家與宗教的關係」和「國教與宗教信仰自由」兩方面作系統分析，指出是次爭議對中國教會的意義，以及張亦鏡之位置。

ABSTRACT

During the early Republican Period, some Confucians founded Confucian Society to champion Confucianism as the national doctrine of China. They proposed to make Confucianism the state religion of China. Opposition to the establishment of a Confucian state religion came from many quarters, particularly from Christians and from Kuomintang members of the Parliament. In Hong Kong, there was a debate between Christian newspaper: *Da guang Bao* (大光報) and Confucian newspaper: *Guo shi Bao* (國是報).

This paper provides a systematic analysis on the issues of the debate, highlights on relationship of state-religions and the freedom of the religion, and attaches the importance to Chang Wen-kai – the chief editor of *Da Guang Bao*.